引進移工案件資格認定同意函線上補發操作說明

【限 110 年 1 月 1 日以後核定之處分函始能下載，以前核定的仍僅提供紙本來文申請】

1、系統首頁 https://ida.nat.gov.tw/csoas/login.do →點選「工商憑證登入」。

第 1 次在本系統使用工商憑證，請先點選「建立工商憑證帳號」，依系統回覆啓用帳號後才能使用工商憑證登入本系統。

2、彈出視窗時，請輸入工商憑證 PIN 密碼，點選→外籍移工同意函。

3、選擇上方功能列→外籍移工同意函線上補發。

4、進入該功能後，系統會顯示可供廠商下載之補發。

5、按「補發列印」即可下載。